

# 桃園市楊梅區富岡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 【藝術與人文】領域學習課程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暨生活領域課程綱要。
- 二、教育部頒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 三、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總綱。
- 四、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
- 五、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小組會議決議。

### 貳、基本理念

#### 一、領域理念

「藝術與人文」即為「藝術學習與人文素養，是以人文素養為核心內涵的藝術學習。」本學習領域包含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等方面的學習，以培養學生藝術知能，鼓勵其積極參與藝文活動，提升藝術鑑賞能力，陶冶生活情趣，並以啟發藝術潛能與人格健全發展為目的。

藝術是人類文化的結晶，更是生活的重心之一和完整教育的根本。藝術以其專門的術語，傳達無可言喻的訊息，提供非語文的溝通形式，進而提升人們的直覺、推理、聯想與想像的創意思考能力，使人們分享源自生活的思想與情感，並從中獲得知識，建立價值觀。所有的人都需要機會學習藝術的語言，以領會經驗和瞭解世界。

透過廣泛而全面的藝術教育，兒童和青少年能參與文學、音樂、舞蹈、戲劇演出、視覺藝術等活動，學習創作和表達其觀念與情感，解讀藝術作品的歷史、文化意涵，並分析、批評、歸納、反省其感受與經驗所代表的意義。因此，藝術教育能夠促進、聯結與整合其他領域的學習，現今的藝術教育已脫離技術本位及精緻藝術所主導的教學模式與限制，將邁入以更自主、開放、彈性的全方位人文素養為內容的藝術學習。

藝術源於生活，也融入生活，生活是一切文化滋長的泉源，因此藝術教育應該提供學生機會探索生活環境中的人事與景物；觀賞與談論環境中各類藝術品、器物及自然景物；運用感官、知覺和情感，辨識藝術的特質，建構意義；訪問藝術工作者；瞭解時代、文化、社會、生活與藝術的關係；也要提供學生親身參與探究各類藝術的表現技巧，鼓勵他們依據個人經驗及想像，發展創作靈感，再加以推敲和練習，學習創作發表，豐富生活與心靈。跨世紀教育改革的精神，在於重視人的生命自身，並以生活為中心，建立人我之間與環境之諧和發展，此正是均衡科技文明與藝術人文的全面、多元及統整的肇始。「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能建立學生基本藝文素養，傳承與創新藝術，培養文培養文明且有素養的國民，重視並發展值得尊敬的文明。

#### 二、學校理念

九年一貫課程乃以生活為中心，配合學生身心能力發展歷程；尊重個性發展，激發個人潛能；涵養民主素養，尊重多元化價值；培養科學知能，適應現代生活需要。建構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本土與國際意識、終生學習等五項基本理念，人與自己、人與社會、人與自然等人性化、生活化、適性化、統整化與現代化之學習領域教育活動。透過七大學習領域，培養十項基本能力之健全國民與具世界觀之公民。

本校九年一貫課程設計理念原則與特色，在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

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本課程計劃。以促進九年一貫課程實施成果，有效達成學校願景。

#### 參、本領域簡介

##### 一、師資：

- (一)師資陣容：本領域中年級課程多為級任導師擔任，高年級採藝術與音樂分科授課。
- (二)藉由研習活動及領域小組會議，共同研討議題，分享教學心得，提昇教師之專業素養與教學品質。

#### 肆、課程目標

##### 一、探索與創作

使每位學生能自我探索，覺知環境與個人的關係，運用媒材與形式，從事藝術創作，以豐富生活與心靈。

##### 二、審美與思辨

使每位學生能透過審美活動，體認各種藝術的價值，珍視藝術文物與作品，提昇生活素養。

##### 三、文化與理解

使每位學生能瞭解藝術的文化脈絡及其風格，熱忱參與多元文化的藝術活動，擴展藝術的視野，增進彼此的尊重與瞭解。

#### 伍、實施原則及策略

一、教材應涵蓋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與其他綜合形式藝術等的鑑賞與創作，及其與歷史、文化的關係；評價、反思與價值觀的建立；實踐和應用生活藝術；以及聯絡其他學科等範疇。

二、教材編選組織，宜注意內容的適切性、基本技法的順序性、及各學期教材的連貫性。

三、教材編選宜秉持課程統整之精神，以主題整合教材，由各類藝術專長教師指導學生學習。

四、在教學概念方面，要顧及學生的能力、經驗與發展階段，銜接先前的藝術教學及學習風格。第一階段做自發、自由的嘗試與發現（低年級）；第二階段（中年級）著重特定、具體和實用的概念之了解；第三階段（高年級）強調具體概念之應用；第四階段（國中）才逐漸介紹較抽象的觀念。

五、教學法須多元而彈性，包含各種視覺藝術教學法、音樂教學法、表演藝術教學法等，應充分熟悉，靈活應用，以達成分段能力指標為目的。教學方式以班級經營為原則，可配合年段與其他領域，搭配社團、綜合活動、校際觀摩、文化活動等方式實施。

#### 陸、實施內容

##### 一、教材來源

教材選用：教育部審定版

年級	選用出版社	冊數
三年級	翰林	第一、二冊
四年級	翰林	第三、四冊
五年級	康軒	第五、六冊

六年級	康軒	第七、八冊
-----	----	-------

## 二、實施時間與節數

- (一)本學年度分上下二學期，學生學習日數約為二百日
- (二)課程編排：以週課表領域學習時間排課，每週上課三節，排課四十週。
- (三)節數計算：學生學習日數約為二百日，每週上課三節，排課四十週，每節上課四十分鐘，全年共計一百二十節。
- (四)於每學期三次學習評量後排定二堂書法教學。

## 三、教學方式

- (一)在符合基本教學節數的原則下，打破學習領域界限，彈性調整學科及教學時數，實施大單元或主題統整式的教學。
- (二)鼓勵學生應用資訊科技的能力，以學習、研究或創作藝術。
- (三)課程統整可採大單元教學設計、方案教學設計、主題軸教學設計、行動研究教學設計、獨立研究教學設計等。
- (四)教學法須多元而彈性，包含各種視覺藝術教學法、音樂教學法、表演藝術教學法等，應充分熟悉，靈活應用，以達成分段能力指標為目的。
- (五)教學方式以班級經營為原則，可配合年段與其他領域，搭配社團、綜合活動、校際觀摩、文化活動等方式實施。

## 四、學生學習

- (一)個人或小組合作學習模式，養成兒童主動學習，及經由合作方式獲得學習能力。
- (二)其他學習模式：體驗學習、自主學習、合作學習、解決問題學習、善用資源與求助學習。

## 五、教學評量

- (一)學習成果的評量
  1. 探索與表現的學習成果評量。
  2. 審美與理解的教學成果評量。
  3. 實踐與應用的教學成果評量。
- (二)教學品質的評量
  1. 教學前：教師針對自己選定教學單元，進行教材分析、技法示範、準備工作、熟練媒體操作等工作。
  2. 教學中：教師自己必須熟悉教學目標，評估學生起點行為，引導階段與發展階段之形成性評量。
  3. 教學後：包含教師對教學成效之檢討，學生作品、展演、學習遷移、總結性及補救教學之評量等。
- (三)課程設計的評量
  1. 領域課程設計之評量。
  2. 各單元內容、技法、觀念等之組織，是否具有順序性、連續性、統整性之評量。
  3. 活動設計是否具有多元性、多樣性、活潑、生動之評量。
  4. 考慮學生的學習動機、興趣及能力上的個別差異，評量方式是否確實、具體、可行性之評量。

(四)本領域教學評量可併用「量」與「質」的評量，且可視教學目標、教學範圍、教學方法、教學流程之需要，採取教師評量、學生互評、學生自評等方式，並應用：觀察、問答、晤談、問卷調查、軼事記錄、測驗、自陳法、評定量表、檢核表、討論…等方式評量，且可酌採相對解釋法與自我比較法等彈性評量措施。

#### 柒、教學資源運用

##### 一、學校資源

(一)硬體設備：各層樓梯間之展覽櫥窗、電腦與電子白板結合的教學系統、幻燈機、單槍投影機。

(二)軟體設備：網路、掛圖、海報、幻燈片、投影片、錄影帶、DVD、VCD。

捌、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108 學年度一年級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綱要實施；二至六年級依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實施。

玖、計畫應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始得實施，修正時亦同。